

在黃昏眺望黎明

廣東省出版集團
花城出版社

在黄昏眺望黎明

吴佳骏
著

广东省出版集团

花城出版社

中国·广州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在黄昏眺望黎明 / 吴佳骏著. — 广州 : 花城出版社, 2012. 7

ISBN 978-7-5360-6496-6

I. ①在… II. ①吴… III.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140228号

出 版 人: 詹秀敏
责任编辑: 欧阳衡 林 菁
技术编辑: 易 平
装帧设计: 林露茜

出版发行 花城出版社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广东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盐步河东中心路 23 号)
开 本 880 毫米×1230 毫米 32 开
印 张 6 1 插页
字 数 130,000 字
版 次 2012 年 7 月第 1 版 2012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13.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购书热线: 020-37604658 37602954

欢迎登陆花城出版社网站: <http://www.fcph.com.cn>

写作是为了作证

——莫里森

向一切卑微者致敬

(自序)

大凡一提到黄昏，人们首先想到的便是黎明。而往往忽视了在从黄昏通往黎明的途中，必然会经历长时间的黑暗。

黄昏不是黎明的预兆，而是黑暗的前奏。

处于黑暗中的事物，是被遮蔽的事物，他们缺少阳光的照耀，更无温暖可言。而恰好在当今这个浮躁和冷漠的时代，被黑暗所掩埋的事物，又是那样的多。只要我们稍微关注一下，你会发现无论是在贫穷、落后的乡村，还是在繁华都市的边沿或角落，处处都有被苦难放逐的人。他们同在这块大地上生活，却得不到应有的宽容和尊重；他们辛劳一生，安分守己，却最终贫病交加，孤苦伶仃。他们是这个社会的卑微者和局外人。他们生活在社会的最底层，他们永远是弱小的，内心深藏着巨大的悲伤和痛苦。

身为这个庞大群体里的一员，我有责任把我们的集体记忆和生存隐痛传达出来，让更多的人知道，在幸福生活之外，还有另一类人的存在。世界不是哪一个人的，历史的发展也不是哪一个人说了算。

活着的每一个人，都有享受正常生活的权利。

001

我的文字，代表了我的写作态度和精神立场。

自拙著《掌纹》、《院墙》两本散文集出版以来，我常常收到不少读者朋友的反馈意见。他们谈得最多的，是弥漫在我书中的“苦难意识”。甚至有读者直言不讳地表达对拙著的反感，说读我的书太压抑。仿佛我书里的每一个字，都是一根尖利的针，刺目，更刺心。他们不相信一个刚过而立之年的人，会把自己的生活描写得如此黑暗，如此沉重。好像我天生就是一个忧郁者，一个悲观厌世的人。

其实，我在《掌纹》一书的序言里曾申明过，我并非为苦难而写苦难，更无意于拉起“苦难”的旗帜，去骗取读者的同情和眼泪。概因我的痛都来自于真实。

没有什么能比真实更有力量的了。

我也曾试图使笔下的文字变得轻松一点，雅致一点。但一落笔，目光自然又聚焦在了那些“卑微者”的身上。我的文字仿佛本来就是为他们而存在的。舍此，它们不过是纸上的一堆干尸。

写作一旦找到了理由，要想改变是困难的。这好比让一个农民放下手里的锄头，去握一把小提琴一样，结果只能徒增笑耳罢了。

说到底，一个作家的文学取向，以及他通过文字所要表达的东西，都是不可以选择的。文学也有基因。对于一个自幼经历过生活的贫穷、情感的隐痛、灵魂的孤独、心灵的挣扎的农民的儿子而言，在他有了一定的知识，并能够通过文字来表达自己的想法的时候，他有权利说出内心的恐慌、焦虑和苦痛；有权利说出长久以来那被压抑的沉闷和悲伤；有权利说出人作为人的那点可怜的善良和尊严。如斯，他才有继续生活下去的勇

气和力量，才有在漫长的黑暗中眺望黎明到来的意志和信念。

倘若说故土是我文字的根，那么，那些在故土上生活着的人，则是我文字的藤。他们与我的关系，是血脉的关系，是骨肉的关系。他们的生存状态，决定我文字的走向。他们的精神处境，塑造我文字的内质。如果拿我文字中的“痛”，跟他们生活中的“痛”相比较，我的痛顶多算个零头而已。

只要大地上还有苦痛在蔓延，只要大地上还有生灵在苦痛中默默忍受，我仍将毫不犹豫地紧握手中脆弱的笔，继续写下那些带血的文字，为时代作证。

相信我的读者都有承担苦难的能力，相信我的读者都心怀大悲悯。

向读者致敬！

向一切卑微者致敬！

吴佳骏

2012年春于重庆

目录

001	向一切卑微者致敬（自序）
001	在黄昏眺望黎明
016	洋槐树上的钟声
025	麦场上的守望者
032	被电影虚构的生活
042	一尾游走在县城边沿的鱼
053	河岸上游荡的生灵
064	记一个年届四十的朋友
075	在重庆的码头上流浪或飞奔
089	光亮唤醒沉睡的灵魂
111	从两路口到上清寺
124	被黄土收藏的人
130	贴着大地生活
142	水稻扬花的季节
152	穿过黑夜的身影
164	流浪在城市里的候鸟
178	写作与救赎（代跋）

在黄昏眺望黎明

一

多年的漂泊生涯，使我成了一个独居的男人。独居让我变得寂寞，也变得清醒，更变得脆弱。有时躲在城市蜗居的陋室里，内心的荒凉像冬日的寒冰。窗外偶尔刮过的一阵风，都会使我的身子瑟瑟发抖。

人或许真的要远离故土，才能深刻理解“故土”的含义。

二

每到黄昏时分，当万家灯火照亮城市的夜空，我都习惯站在出租屋狭窄的阳台上，朝着老家的方向眺望——那个两百多公里之外的故园。在那片贫瘠的土地上，我仿佛又看到了童年时的自己，赶着一群鸭，或牵着一只羊，忍饥挨饿，在田埂上摇摇晃晃地走着；看到父亲和母亲挑着箩筐，背着背篓，在落日的笼罩下，阴沉着脸，默默地走向山坡；看到几个光着屁股的野孩子，骑在牛背上，伴随沉闷的时光，等待成长和梦

想……记忆使这一切变得虚幻而又真实，亲切却又无奈。

故乡给我的感受总是这么庞杂，充满了苦难和泪水。无数次，我都试图将故乡遗忘。可我越是这么做，越是忘不掉。我原以为，告别乡村，就能告别过去，获得一种城市化的生活。但当真正来到城市后，我才发觉，自己作为农村人的特质是无法改变的。我的生活习惯，我的思维方式，我的人生观和价值观，都是农民式的，与我置身的城市格格不入。我仿佛一只蛙，离开了野地、草丛、池塘，闯入了别人的领地，只能沉默地活着。

唯有故土，才能唤起我的自尊。

三

稍有闲暇，我就朝乡下跑。走在熟悉的石板路上，内心的凄惶暂时得以平复。苍翠的山峰首尾相连，白云在山顶漂移和游动，载着我的想象；藤蔓爬满崖上的石壁，仿佛岁月的经纬；路边的树又沧桑了许多，经历过时间的风霜雨雪，它们的年轮又刻下了诸多辉煌抑或暗淡的秘密。树杈上的几个鸟巢被风吹破了边沿，几根羽毛露在外面，那是生命留下的印记。曾经在里面安营扎寨的鸟儿，如今早已不知去向，说不定已经消亡。但它们在这个巢里孕育的儿孙却依旧在世界的某个角落，替它们传宗接代。

我常想，如果鸟也有乡愁，有一天，它们会不会带领自己的后代，飞过千山万水，越过丛林沟壑，来瞻仰这个破旧的老巢，追宗问祖。且绕树三匝，为遗失的故乡唱一首挽歌。

我不能替鸟儿作出任何回答。或许，故乡原本就不只是为

游子而存在的。就像我，每次返乡都感觉故乡离我越来越遥远。它缥缈得如同一个梦境，虚幻得好似一阵烟霞。当故乡在游子的心里逐渐变成一种伤怀和凭吊时，它跟那个枯树枝上寂寞地空着的鸟巢，又有什么两样呢？

四

回乡更多的是疼痛。我每次回去，耳朵听到的总是某某又不在了。这些相继离世的人，大多是我的长辈。他们看着我出生，看着我长大。我穿过黄四爷在寒冬腊月里偷偷地送我的一件旧棉袄，吃过春婶背着她男人给我们的一碗白面粉；我至今还记得王大叔教我唱的人生第一首歌谣，更忘不了李奶奶在我最无助的时候帮我垫付的几块学费钱……这些平凡而普通，慈祥而憨厚的庄稼人，不仅养育了我，还教会我如何做人，以及活着的尊严。从精神意义上讲，他们每个人都是我的父亲和母亲。可如今，他们都已谢世。像春季过后的花朵，一朵接着一朵地凋零。走在故乡的山坡或野地，无论是看到被荒草掩埋的旧冢，还是泥巴尚未干透的新坟，内心的凄凉便如隆冬时节的寒气，从脚底蹿至脊背。我知道，在那些泥土下面，有我无法捡拾的乡村记忆，更有我未敢忘却的血脉亲情。少了一些人的存在，故乡也就少了一种温暖。这递减的过程，使我每每提及“故乡”这个词汇，都要鼓起绝对勇气。

五

我最近一次回乡，是我叔公的死。我们家族史上又一棵老

树，在风摧雨折中摇摇晃晃地坚守了六十九个春秋之后，终于断了。它断得是那样的决绝和彻底，连根拔起，毫无留恋。这个性格倔强的老人，生前承载了太多生理上的痛苦和心灵上的折磨，孤独和恐惧时刻侵蚀着他，使他对人世已经不再抱任何幻想。死对他来说，无疑是最好的结局。

我叔公一生乐善好施，本分老实，春种秋收，靠天吃饭。贫穷和饥饿把他炼成了一个硬汉。他从不向人低头，凡事都往自己肩上扛。为把自己的四个子女拉扯成人，他甘愿做牛做马，受尽人间屈辱。可当“荷子已成莲叶老”时，他却落得个孤苦伶仃的下场。四个子女都不在他身边。两个女儿远嫁他方。两个儿子，一个在重庆靠打工为生，另一个在近四十岁时才靠入赘讨到一个寡妇为妻。一家人分别生活在不同的屋檐之下。

即使在我叔公病重的时候，他的四个子女一个都没有回去看过他，给他些情感上的安慰或精神上的支撑。他们都以冠冕堂皇的理由，斩断了血缘这根藤。

在农村，时常发生老人无人送终的事情。我们村头的赵婆婆，老伴比她先走，子女又不在身边，单家独户住着。她长年有病，饮食起居全靠自己拖着病体解决。因行动不便，平时门都关着。一天，有人路过赵婆婆家门，喊话没人应。推门进去一看，才发现赵婆婆死在灶房背后，手上还拿着把水瓢。尸体都臭了。苦难使亲情变得冷漠，冷漠又助长了悲剧的上演。

因无钱去药店拿药，我叔婆只能隔三差五地上坡挖草药熬水给叔公喝。我叔公睡的床底下，塞满了大小的瓶瓶罐罐。那些瓶子里装满了水药。只要一踏进叔公的院子，一股怪味便扑鼻而来，带着死亡的气息。经过无数次的努力之后，叔婆最终

对叔公的病失去耐心，她早已厌烦了这个曾与她同床共枕了几十年的男人。现在，她恨不得他快快死去，她已经心力交瘁。当爱变成一种恨的时候，亲人之间就再没有任何意义可言。

我的叔公最终是带着痛苦走的。他躺在床上，神志恍惚，大小便失禁。整个人瘦得皮包骨头。他临死前最大的愿望，是希望再看自己的子女一眼。他的子女们没有给他这个机会。上帝垂怜他，在一个凄风苦雨的夜晚，把他召回了天堂。

叔公的葬礼很是草率，连副像样的棺材都没有。叔公的四个子女匆匆赶回来时，没有人们预想的那么悲伤。他们只在叔公的灵堂前磕了几个头，烧了几沓纸，表情十分平静，仿佛灵堂里躺着的那个人，跟他们没有丝毫的关系。叔公下葬的第三天，他们就各自启程，继续他们的生活去了。生和死，悲和欢，转瞬即成云烟。

我站在叔公的坟前，不禁泪如雨下。这个让我百感交集的老人，再一次把我这个故乡的叛逃者，重新拉回了故乡。

六

或许正是因为疼痛，我才对故乡保持着敬畏。如今，坚守在故乡的人一年比一年少。已经逃离故乡的人，如果没有一个充足的理由，是很难再把他们召唤回去的。像我叔公的四个子女，他们根本不需要故乡。

我的父母现在还生活在乡下，老两口相依为命。我没有多余的兄弟姊妹，他们是我唯一的牵挂。我每次打电话回去，问及家里的情况，以及父母的身体，他们都是报喜不报忧，尽量不给我增添麻烦。我理解他们的心态。但他们越是这样，我就

越是放心不下。老想挤出时间回去看看，哪怕陪他们吃顿饭，或者说说话。只要见到他们，我的心才算踏实和安稳。他们是我生命的根须，故乡的源头，血脉的上游。有了他们，我的故乡才是具体的，可以触摸的。有了他们，我的家园才不至于荒芜，我的内心才有了支撑，情感才有了维系。

我终于明白，故乡的意义正是因为有亲人的存在。

没有亲人的故乡，至多只是一个地理名词或文学符号而已。即使你的身体回去了，灵魂也是回不去的。

七

随着故乡的沦陷，我的父母也在衰老。光阴在使故乡的树木由苍翠转为枯黄的时候，也在残酷地消耗着人的生命。每一次回乡，我都发现父母额头的皱纹在加深，白发在一天天增多，脊背也越来越弯曲。目睹他们俯向大地的身躯，我的目光满是苍凉，心中的刺痛水波一样扩散。

去年八月的一天，母亲在地里扯草，突然小腹剧痛，昏迷在菜地里。父亲请人把母亲送到县医院抢救。经初步检查，发现母亲的左下腹有一个包块。包块形成原因不明。由于县医院设备落后，医生建议立即到大医院做双排 CT 增强扫描检查。无奈之下，焦急的父亲跟我打来电话。当我带着慌乱的心情，连夜从重庆赶回县医院，看到躺在病床上憔悴的母亲时，我的眼泪再也忍不住了。母亲看见我，强制自己压低了呻吟，故意装出无事的样子。可我分明感觉到她的面部肌肉因疼痛而发生的抽搐。那一刻，我的内心除了伤痛，只有深深的自责。

医院的夜晚布满恐惧，惨白的灯光没有一丝温暖的色调。

穿着白衣的护士，在幽深的走廊里来回走动，使死气沉沉的夜晚增添了少许生气。我不知道长期习惯了乡村黑暗的母亲，在面对这样一个白亮而神秘的世界时，内心是否会升起一种比生理痛苦更大的压抑。为尽量抓紧时间，我托熟人联系了一辆面包车。父亲匆匆收拾完病房里的生活用品，搀扶母亲准备前往重庆时，母亲迟疑了。她拉住我的手，近乎哀求地说：“能不能不去重庆，我觉得没那么严重。”我知道，母亲是心疼家里的钱。我没有理会母亲，背起她就走。在车上，我紧紧地搂着母亲。母亲的头靠在我的肩上，像一个小孩子。父亲则坐在旁边，盯着窗外的黑夜发愣。那刻，我第一次感觉自己与父母之间靠得那么近，仿佛血液在我们彼此的身体里循环。几十年来，我也是头一次真正理解什么是亲情，什么是爱和责任。

在那个深秋的夜晚，我伴随父母的疼痛，披着茫茫夜色，正在奔向一个他们所陌生的地域。

八

令我惭愧的是，在贫穷的乡下生活了大半辈子的父母，第一次走进大城市，却是因为病痛。如果不是因为生病，他们恐怕一辈子都没有走进大城市的机会。这使我猛然意识到，自己在重庆生活了多年，竟然没有想到要带父母来城市看一看、走一走的愿望。这些年，我都在为自己而活，却很少顾及自己的父母。生活的残酷使我变得麻木和冷漠。我突然感到自己的丑陋和自私——我是个不孝之子。父母给予我生命，抚养我长大，培育我成人。到头来，我却使他们屈辱地活着，没有尊严和依靠，只有孤单和落寞。我忘记了父母对我的恩养，就像忘

记了故乡对我的精神守护。

弥补或许还来得及。

陪着母亲在西南医院做检查的时候，我的心一直是忐忑不安的。我怕查出什么大毛病来。尽管那天天气晴朗，医院外面的一株三角梅正在接受阳光的照耀。我和父亲坐在CT室外的长椅上，屏气凝神。我们都在竭力舒缓自己的紧张。父亲突然说了句：“你妈这辈子不容易。”我下意识地看了看父亲，他的两只眼眶都蓄满了泪水。但没有掉下来。

几个小时过去，检查报告出来了。当医生说并无大碍，不过是腹膜炎引起的包块时，我们悬着的心总算落地。父亲兴奋地跑去告诉母亲检查结果，在上电梯时，摔了一跤，把周围的人都吓出了一身冷汗。

走出医院门诊大楼，我带父母去医院的公园里晒太阳。我试图让阳光驱除连日来笼罩在我们头顶的阴霾。父亲坐在公园里的条凳上，望着四周林立的高楼，目光流露出惊恐。马路上喧嚣的车辆和天桥上过往的行人，让我父亲这个乡下人感到新鲜和稀奇。这是他从未幻想过的生活。是无法用镰刀和锄头去创造和还原的世界。这一次，我的父母终于知道了什么是大城市。这个车水马龙，钢筋水泥的城堡，就是无数农村人一辈子想要投奔的地方。在农民的眼里，城市意味着生活的富足。城市人不必忍受艰苦的体力劳动，而可以获得各种生存的保障；不必因为物质的贫乏而忍受疾病的折磨和摧残；不必因为文明的落后而忍受他人的歧视……这一切，让农村人对城市充满了美好的向往。虽然，他们并不明白，城市里也许有着比乡下更多的欺诈和丑恶，陷阱和虚假。

面。趁我陪母亲去上厕所的间歇，他掏出手机开始给乡下的村长打电话。父亲在电话里说：“我现在在重庆，在我儿子这里耍。重庆大得很啊……”他说话的语气是自豪的，表情是骄傲的。仿佛他已经深入这座城市，对这座城市的每一寸肌肤都了如指掌。我不知道父亲在说这番话的时候，是否还记得几小时之前，他在电梯上摔的那一跤。

下午，在医院开了些消炎、止痛的药后，母亲便要我立即送她回老家。出来几天了，她担心家里的牲畜。无论在哪里，母亲都没有忘记她是个乡下人。城市再好，终归是别人的。她的手上沾满了泥巴。母亲不信佛，但相信命运。她认为乡下才是她的家园。

我劝母亲既然来了，就在城市多呆一天。那晚，我把父母带回了我们租住的小屋。我的小屋很凌乱，桌子上和床上都堆满了各种书籍。书籍上落满了灰尘。屋里只有一张床和一个旧电视。厨房和厕所都是公用的。母亲一进屋，只说了句：“你就一直住在这里啊？”然后就陷入了长久的沉默。我明白母亲的心情，她不愿相信自己的儿子，居然在外面过的是一种如此糟糕的生活。一直以来，我都跟父母说，自己在外面生活很好，不必挂念。可做儿子的，任何事情都瞒不过母亲细腻的心思。也只有母亲，最懂自己的孩子。

我把床让给了父母睡。我则在阳台上铺了地铺。夜晚的安静放大了我的敏锐。那夜，母亲一直未能入眠。她的每一次翻身，我都能察觉。我尽量不出声，装出睡着的样子。我怕自己的响动，会掀起母亲更多的惆怅。我敢肯定，那天夜里，母亲的内心一定经历了一场风暴。那场风暴，比乡下山坡上的寒风还要浸人心骨。它来自心的最深处，夹杂着血泪，以及身为一